

证券代码：300405

证券简称：科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33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20】第 196 号

回复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科隆股份”或“公司”)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(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20】第 196 号)(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), 公司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, 就相关事项展开了认真核查, 并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发布了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科隆股份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》(公告编号: 2020-032)。经核查发现, 问询函回复的相关内容披露不完整, 现对相关事项补充披露如下:

问题十三: 年报显示, 报告期末你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为 300 万元。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发放贷款及垫款发生额, 确认利息收入金额、贷款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, 相关业务的合法合规性、已履行的审议程序, 是否涉及关联方。

回复:

1、确认利息收入金额、贷款规模与利息收入的匹配性

单位: 万元

贷款对象	贷款金额	期初余额	本期增加	本期减少	期末余额	月利率	综合利率	合同期限	本期应确认利息收入金额（不含税）（注）	账面确认营业收入（利息收入）金额	是否一致
对象一 对象二	150.00				150.00	0.36%	1.14%	2018.12.21-2019.12.20 2019.12.21-2020.03.30	26.21	26.21	一致
对象三	100.00			100.00	0	0.36%	1.14%	2018.11.02-2019.11.02 2019.11.03-2019.12.31	17.48	17.48	一致
对象四	124.80			24.80	100.00	0.36%	1.14%	2018.01.15-2019.01.15 2019.01.16-2020.01.04	21.80	21.80	一致
对象五	100.00			100.00	0	0.36%	1.14%	2018.12.02-2019.12.29	17.48	17.48	一致
对象六	50.00				50.00	0.36%	1.14%	2018.09.08-2019.09.08 2019.09.09-2020.02.27	8.74	8.74	一致
合计	524.80			224.80	300.00				91.71	91.71	一致

注: 本期应确认利息收入金额=贷款金额*（月利率+综合利率）*合同期限月数/1.03

2、贷款对象的信息表

贷款对象	身份证号码	住所信息	是否为公司股东	是否为公司董监高及董监高亲属
对象一	211*****0412	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河路	否	否
对象二	211*****042X			
对象三	210*****4544	沈阳市沈北新区沈北路	否	否
对象四	210*****0487	沈阳市皇姑区长江街	否	否
对象五	211*****0065	沈阳市大东区北海街	否	否
对象六	210*****4930	沈阳市大东区八王寺街 49号	否	否

3、相关业务的合法合规性、已履行的审议程序，是否涉及关联方

报告期末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 300 万元为公司子公司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业务形成。辽阳鼎鑫典当有限公司（公司持股 95%）成立时间为 2014 年 7 月，注册资金 500 万元，主营业务为：动产质押典当业务、房地产（外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）抵押典当业务、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等，登记机关为辽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，公司相关业务依据工商许可范围依法合规经营。

公司已发放的贷款及垫款，均为房产抵押贷款。房屋抵押贷款的放款流程如下：

借款人提出贷款申请后做典当登记；借款人携带房屋的有效证件、业主有效身份证件、户口本、以及其他证明材料，到房屋所在地查验房屋并评估；公司根据评估价值决定发放资金；借贷双方签订贷款合同，办理公证；借款人办理房产抵押登记手续，公司取得他项权利后，房产证由公司保管；公司放款。放款后，公司派专门人员不定期现场查看房屋情况，并了解房屋价格波动情况。抵押房产或房价出现较大异常，相关人员需及时上报部门主管、财务部等相关部门。相关部门对异常情况进行分析，财务部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、是否需要计提减值。未来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及风险防控制度，定期对抵押房产、贷款人资信进行调查，形成更完善的风险防范体系。

以上借款方均为个人，且不属于公司关联方。

除上述补充披露的内容外，公司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科隆股份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